

证券代码：300262

证券简称：巴安水务

公告编号：2017-035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及工作需要，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吴明朗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吴明朗先生个人简历及联系方式如下：

个人简历：

吴明朗，男，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全日制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自2015年12月起任职于公司证券部以来，一直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再融资、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三会管理等证券事务工作。2016年6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证书编号2016-3A-083）。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吴明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021-32020653

传真：021-62564865

通讯地址：上海市青浦区章练塘路 666 号

电子信箱：wuminglang@safbon.com

特此公告。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5 日